

屏東縣檢驗中心

環境檢驗水質檢驗報告

檢測類別： 飲用水-設備水水質	報告編號： 1110316-SD0138
申請單位： 高朗國小	樣品編號： 52
申請單位地址： 屏東縣鹽埔鄉高朗村民治路37號	採樣地點： 南棟1F書法教室B105
採樣單位： 同申請單位	收樣日期： 111.03.16
採樣日期時間： 111.3.16 9:50	報告日期： 111.03.24
樣品特性： 民眾申請(地下水-單機飲水機)	

檢測項目	檢測值	標準值	單位	檢測方法	備註
大腸桿菌群 —以下空白—	<1	不大於6	CFU/100mL	NIEA E230.55B	
MDL：方法偵測極限 ND：表低於方法偵測極限					

- 註：1. 本報告僅對所送樣品負責。
 2. 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。
 3. 檢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，非經本機關書面同意，不得複製或影印。
 4. 有標記「#」之檢測項目依申請單位之要求位數出具檢測值。
 5. 有標記「*」為採樣單位現場檢測。
 6. 測試期間為收樣日期至報告日期，且符合環境樣品保存規定。

報告簽署人 沈雪麗 3/4



日期	111年4月18日
文號	111-000-135
文種	函
行	教
政	導
務	總
別	務
組別	校長
	副校長
	主任
	副主任
	秘書
	課長
	副課長
	組長
	副組長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907

屏東縣鹽埔鄉高朗村民治路37號

受文者：屏東縣鹽埔鄉高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14145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水質檢驗報告

主旨：檢送貴校111年3月16日飲用水水質檢驗報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檢驗中心111年3月24日屏檢字第11130046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飲用水檢驗報告為校務評鑑指標之一，檢驗報告請妥善保存。

正本：屏東縣高樹鄉新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三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仕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大路關國民中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泰山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惠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舊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德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後庄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彭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九如鄉三多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振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四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塔樓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高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鹽埔鄉新圍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屏東縣檢驗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縣長 潘孟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